

# 沈阳师范大学体育科学学院文件

沈师大体科院发〔2018〕01号

---

## 体育科学学院教学、科研成果资助政策与管理办法 (试行稿)

为进一步加强体育科学学院内涵建设，打造学院核心竞争力，鼓励全院教职员工从事科研工作的积极性，多出高质量的教学与科研成果。参照沈阳师范大学科研奖励办法，在充分体现“尊重劳动、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创造”原则的基础上，结合我院教学、科研工作实际，特制定本资助办法。

### 一、资助条件

资助对象为沈阳师范大学体育科学学院教师及工作人员，申请资助的成果必须署名为“沈阳师范大学”，申请人为第一作者或第一主持人。

### 一、教学资助

#### (一) 省级教学成果奖

一等奖 5000 元；二等奖 3000 元；三等奖 2000 元，主

持人与团队成员的资助比例，由主持人决定。

## （二）省级教改课题

1. 国家级教改课题：同国家级科研课题资助；
2. 省级教改课题：同省级科研课题资助；

## （三）获批规划教材

国家级规划教材 仅限教材主编第一人，资助 10000 元。

（已纳入学校学术文库资助出版的学术著作，不予以资助。）

## （四）获国家级的教学软件、课件等信息化大赛奖：

一等奖 3000 元；二等奖 2000 元；三等奖 1000 元；

## （五）获省级教学名师奖；资助 3000 元；

## 二、科研成果资助类别、资助额度及政策

### 1. 科研课题

（1）获批无经费（经费少于 10000 元）的国家部委一般项目、省级重点项目、资助至 10,000 元；

（2）获批无经费（经费少于 5000 元）的省级一般课题，资助至 5,000 元；

（3）获批省级自筹课题每项资助 1,500 元。

注：课题申报成功后，资助兑现 50%；结题成功后，兑现 50%。

### 2. 科研论文

（1）被《科学引文索引》（SCI）第 2 区收录，或被《社会科学引文索引》（SSCI）检索收录且影响因子在 1.0-2.0

(含 1.0) 之间学术论文, 每篇资助 10,000 元;

(2) 被《科学引文索引》(SCI) 第 3 区收录, 或被《社会科学引文索引》(SSCI) 检索收录且影响因子在 0.5-1.0 (含 0.5) 之间的学术论文, 每篇资助 8,000 元;

(3) 被《科学引文索引》(SCI) 第 4 区收录, 或被《社会科学引文索引》(SSCI) 检索收录且影响因子在 0-0.5 之间、被《中国社会科学文摘》和《新华文摘》全文转载的学术论文, 每篇资助 5,000 元;

(4) 在学校认定的体育 A、B 类期刊发表的学术论文每篇资助 3,000 元。

(5) 在体育类中文核心期刊发表的论文每篇资助 2000 元。

注: (1) 同一篇学术论文, 只能申报一次资助, 不得重复, 奖金由申报者自行分配。

(2) 被 SCI、SSCI、A&HCI 和 EI (检索类型 JA) 收录的学术论文, 区域及影响因子皆以当年中国科学院文献情报中心收录期刊大类分区和中国科学技术信息研究所等机构提供的数据为准; 被 CSCD、CSSCI 收录的学术论文, 由当年南京大学的《中国社会科学引文索引》提供的数据为准。

### 3. 科研著作

(1) 国家新闻出版总署公布的国家一级出版社出版的本学科领域学术著作, 资助 10,000 元。

(2) 国家新闻出版总署批准的非国家一级出版社和省级出版社出版的学术著作 (包括音像制品), 资助 3000 元。

备注: 由国家、省 (部) 级以上各类基金、个人或单位资助 (入选学术文

库资助出版的学术著作不在资助范围)出版的学术著作,以上仅限第一主编。

#### 4. 科研成果获奖

(1) 国家科技奖(自然科学、技术发明、科技进步)三等奖资助10000元。

备注:一、二等奖学校已给予资助,故学院不再资助。

### 三、科研工作资助

#### 1. 指导学生科研资助

(1) 指导硕士研究生获得省级优秀硕士论文(包括提名)资助指导教师2000元;获提名资助指导教师500元;

(2) 指导应届硕士研究生考取博士研究生资助指导教师1000元;

(3) 指导研究生发表高水平本专业论文(第一作者,CSSCI或中文核心)资助指导教师2000元。

#### 2. 关于各类学术活动的资助

##### (1) 国外重大和国内重大学术会议

国际重大学术会议指需提供英文报告,并进行英文交流的会议。例如美国运动医学年会(ACSM)、奥运会科报会等;国内重大会议是指四年一届的全国体育科学大会;

资助费用范围:注册费、往返路费、会务费、会议期间宿费;

资助限额：4000元/次 国（境）内举办；

8000元/次 国（境）外举办；

资助资格：获墙报交流以上。

## （2）国际和国家级学术会议

指由中国体育科学学会下属学会与国（境）外学术团体联合举办；国家级学术会议是指由体育科学学会下属学会或国家一级学会所举办的一年一度的学术年会。

资助费用范围：会议的往返路费、会务费、会议期间住宿费；

资助限额：每人3000元/次 国（境）内举办；

每人6000元/次 国（境）外举办；

参会条件：获分会报告以上。

## （3）省级学术会议

指由省级一级学会举办的学术会议；

资助费用：会务费；

资助资格：获书面交流以上。

## （4）学院的学术报告

鼓励教师参加“辽海讲坛”、“21世纪论坛”等大型学术报告类活动，院内组织的学术报告资助主讲人500元。

注：学术会议资助次数：理事聘期内三次；教授聘期内三次；副教授聘期内两次；讲师聘期内一次；

# 四、资助程序与管理办法

## 1. 申请审查

根据申请资助和资助事项，填写相应的申请表，附申请佐证材料到主管科研秘书处进行审查认定，经认定符合奖励或资助条件的复印存档。及时向学院主管领导提出申请；科研资助分别在每年四月份组织申报，资助成果为上一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

（申报人申报资助年度科研业绩量化考核结果须达到合格以上，年度考核不合格的申报人，当年不予以资助；若聘期内达到合格以上，可以补充申报因年度考核不合格未取得资助的科研成果。）

## 2. 执行

由主管领导核准资助或资助费用后，交由院长批准执行。科研及教学项目的资助以项目批文下达和项目结题证书下达各按50%支付资助费用。

申报成果若存在弄虚作假，抄袭、剽窃他人研究成果，一经发现或查明，将取消其资助资格，一切后果由本人承担。

## 五、附则

1. 本办法中资助及资助的论文、著作、项目、获奖、会议等，研究内容须为体育学学科范畴；均需以沈阳师范大学为第一单位署名，且独立作者。第一作者，教材为主编，多人作者（含项目主持人）按比例资助；

2. 本办法中对于著作的资助是指对著作的出版费予以出资帮助。以出版社出据的发票为凭证，以本办法中所列的

各项资助额度为最高限额，实报实销；

3. 本办法中的学术会议资助，需有会议邀请函，讲师参会需提交论文和参会后的会议纪要总结交于科研秘书存档，报销时由院长直接审核，学院办公室主任备案管理。参会期间耽误的课时由自己承担。请假制度按公事给假；

4. 学院学术报告类活动按学期征集，资助费用由科研工作秘书根据标准报学院办公室报销，无需申请；

5. 所有资助均为税前数额；

6. 各类资助申请时，需填写好相关《成果资助申请表》，并提供署名为“沈阳师范大学”的正规发票，由特殊原因无法开据发票的资助类别除外；

7. 其他未列入该“办法”资助范围的突出的教学、科研工作成绩，经本人提出上报主管院长，经教授委员会认定通过，按相应级别的资助办法给予资助；

8. 本办法于2018年10月17日起实行。原办法同时废止。解释权归体育科学学院教授委员会。

## 六、附件

1. 《体育科学学院论文资助申请表》
2. 《体育科学学院著作资助申请表》
3. 《体育科学学院优秀成果资助申请表》

---

主题词：教学 学科科研 资助 通知

沈阳师范大学体育科学学院

2018年10月17日

附件 1:

体育科学学院论文资助申请表

姓 名		职 称		专 业	
成果名称		发表期刊	发表时间	署名次序	奖励类别及金额
科研秘书 审核意见	年 月 日				
主管院长 审核意见	年 月 日				

注： 1. 随表附论文复印件；  
2. 本表格一式两份，原件由学院保存。



附件 2:

体育科学学院著作奖励申请表

姓 名		职 称		专 业	
成果名称		出版社名称	发表时间	署名次序	奖励类别及金额
科研秘书 审核意见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主管院长 审核意见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 1. 随表附著作复印件；  
2. 本表格一式两份，原件由学院保存。

**附件 3:**

**体育科学学院优秀成果奖励申请表**

姓 名		职 称		专 业	
成果名称					
成果类别					
成果来源					
起讫时间					
申请奖金					
科研秘书 审核意见	年 月 日				
主管院长 审核意见	年 月 日				

**注:** 1. 随表附证书或证明已取得成绩的相关材料复印件;

2. 本表格一式两份, 原件由学院保存。